

K837.1256

3865

187908

传记文学译丛



Papa Hemingway

爸爸海明威



[美国] A.E.霍契勒 著
蒋虹丁 译



京电力大 00215437

译 林 出 版 社

前 言

作者阿伦·爱德华·霍契勒一九二〇年出生于美国密苏里州圣路易斯市。他从华盛顿大学法律系毕业后，实习了两年法律业务，于一九四二年参军赴欧，担任美国《空军》杂志驻欧首席记者。战后，他任纽约《世界主义者》杂志编辑。

一九四八年春，他被派往哈瓦那约请海明威撰写一篇专稿，从此开始了他与海明威之间长达十四年之久的密切友谊。他陪同海明威去巴黎赌赛马；去西班牙看巡回斗牛赛；去爱达荷州凯彻姆打猎；海明威重病住院时，他专程去明尼苏达州罗彻斯特市梅奥诊所看望这位老友。一九六一年七月二日，海明威自杀，不久霍契勒在马德里飞往罗马的班机上获悉了这个不幸消息的详情。这本个人回忆录先在纽约市《星期六晚邮报》连载，一九六六年由纽约市兰登书屋出版，当即被《一日一书俱乐部》推荐。

霍契勒对海明威执礼甚恭，他是有资格称他“爸爸”的少数人之一。他在一九五〇年做了自由撰稿人以后，与纽约的影视、出版界往来较多，他成了侨居古巴的海明威的“业务代理人”。

他先后将海明威编的许多作品改编成电视剧，其中长篇小说

《丧钟为谁而鸣》被他压缩在三个小时以内，获得了文艺界的好评。他为了更深刻地了解海明威创作的全过程、故事主人公的原型与实际故事的实情，把大量的时间和精力用来陪伴海明威去欧洲到处旅游，吃喝玩乐，从而探究海明威的创作思想与人生哲学。

海明威成名后，性格古怪，有时粗暴；有好几个他认为“不合格”的朋友给他“勾销”了，然而他一向十分珍惜霍契勒的友谊。

一九五九年夏天，霍契勒陪同海明威夫妇再次去西班牙看一场mano a mano（赤手对空拳）的巡回斗牛赛。海明威应《生活》杂志之邀，写作一篇专访（后来定名为《危险的夏天》）。海明威从一九六〇年一月开始写作，但因他经历与掌握的生动材料太多，到了五月底，写完了近十一万字。他患了角膜炎又无法修改或删除节。

《生活》杂志只好约请海明威信得过的朋友霍契勒飞往哈瓦那代为删节，最后剩下五万三千八百字。我有幸看到一九八五年斯克里布纳父子公司出版的《危险的夏天》原版本。这家公司特意约请熟悉斗牛事务并与海明威同时在西班牙观看那次巡回斗牛赛的作家詹姆斯·A·密契勒审稿。他在《介绍》中写道：“我认为霍契勒帮《生活》编辑部做了一件好事，把海明威的过分流露压缩在适当的形式里……”

海明威生前指定的传记作家卡洛斯·贝克在他写的传记中提到了海明威对霍契勒的评价：“他是我碰到的最好的小伙子之一……”一九五四年，海明威向威尼斯的女友阿德丽安娜介绍霍契勒时说：“霍契勒是个好旅伴……他有学问，还有一颗善良可爱的心。”

一九八七年，肯尼斯·林思教授在他写的海明威传记中也详细叙述了他们两人之间的深厚友谊。

然而，美国文学界也有人妒忌霍契勒获得了比他年长十四岁的海明威的偏爱。杰弗里·迈耶斯在他写的《海明威传》中对霍契

勒作出了不友好的评论：“霍契勒是个有趣的人，对纽约文艺界和狩猎人士中的流言蜚语很了解，并愿扮演小学生与勤杂人员的角色……把海明威最见不得人的缺点暴露出来，以此拼命赚钱。”^①

杰弗里·迈耶斯在传记中详细记叙了海明威在一九五〇年写作并出版《过河入林》的前后，但他却未谈到出版这本书的过程。霍契勒于一九四八年春被《世界主义者》杂志派去哈瓦那约请海明威撰写一篇愚蠢的文章《文学的未来》。一九四九年九月，海明威电请霍契勒再去哈瓦那，商谈写不出那样的文章，改写一本名之为《过河入林》的书。那年十月底，海明威带着手稿来到纽约市，除了最后几章以外，全交给了《世界主义者》杂志。杂志主编派霍契勒跟随海明威去巴黎，一直到年底，他们到了威尼斯以后才把最后三章带回纽约。

迈耶斯在他写的传记中谈到了一九五九年海明威在西班牙马拉加郊外欢度六十岁生日的情景，但霍契勒却是亲自参加者。在我看来，霍契勒在回忆录里写得当然准确得多，生动得多。他写出的许多“海明威最见不得人的缺点”似乎可以帮助读者从另一个侧面了解海明威。

感谢纽约年逾八旬的剧作家埃麦特·奥拜恩先生帮助我与兰登书屋多次联系，最后找到了版权持有者霍契勒先生本人并得到了他授权在我国出版的回信。感谢天津大学蒋嘉教授与江苏教育学院戚天婴副教授帮助解决了一些疑难问题。感谢译林出版社直接与霍契勒先生联系并获得出版这本书的版权。

译者识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

^① 见卓越出版公司1990年出版的中译本，萧耀先等译，第432页。

有许多事情不能很快学会，为了获得它们，必须付出大量时间，而我们却拥有时间。这些都是非常简单的事情，要懂得它们却要花费一个人的生命，所以每个人从生活里所获得的点滴新鲜事物都是非常可贵的，也是他留给后人的惟一遗产。

欧内斯特·海明威

原 序

一九六一年七月二日，一位被许多评论家称之为本世纪最伟大的作家，一位对生活和冒险的兴趣都像他的天才一样大的人，一位诺贝尔奖与普利策奖的获得者，一位好运道的大兵；他在爱达荷州索图斯山区有一个家园，供他冬天打猎；他在纽约市有一个套房；他有一艘装备特殊的游艇，供他去墨西哥海湾钓鱼；他在巴黎的里兹宾馆与威尼斯的戈丽蒂宾馆皆有备他使用的套房；他拥有牢固的婚姻，没有严重的疾病，好友遍天下——就是这个人人羡慕的人，在七月的那一天竟然举起猎枪，对准他的脑袋，开枪自杀。

这件事是怎么发生的？

为了什么？

我是他十四年的密友，直到他去世之日。我了解他的生活：冒险，谈话，梦想，醒悟，以及这个复杂、独特、幽默、热情而又爱开玩笑的人的成功和挫折，他就是欧内斯特·海明威。然而我也不能说出为什么。没有一个人能。

但是，要叙说他的生活，我不可避免地要谈到他的死和死前的许多事。我对此冥思苦索了好久——对他的死，我应该全盘托出

呢，还是有所隐瞒？或者说得笼统一些，并加以掩饰？然而，最后还是欧内斯特对我说的一番话启发了我。在我拿不定主意对待他是不是应像他对待斯科特·菲茨杰拉德^①那样坦率、毫无保留时，欧内斯特说：“每个人的生命都同样有个终了，只是他们怎样生活与怎样死亡的细节有彼此之间的不同区别。”

他说，就他自己而言，说明事物的惟一途径是说出事物的全部实情，而不稍加隐瞒；要告诉读者事物发生的真相，其中的狂喜、忧患、懊丧以及天气如何；如果运气好的话，读者就能找到走向事物本身核心的道路了。

我就是这样做的：不隐瞒任何事情，这样做使我尽可能地接近那个为什么。

A. E. 霍契勒
一九六五年，罗马

^① 斯科特·菲茨杰拉德（1896—1940）：美国小说家，代表作《了不起的盖茨比》。

传记文学译丛



装帧设计：郭宝林

ISBN 7-80567-881-2



9 787805 678818 >

ISBN 7-80567-881-2
I·534 定价：15.80元

目 录

前 言.....1

原序.....1

第一部.....1

 第 一 章 哈 瓦 那 · 一 九 四 八 3

 第 二 章 纽 约 · 一 九 四 九 32

 第 三 章 巴 黎 · 一 九 五 〇 40

 第 四 章 哈 瓦 那 · 一 九 五 一 — 一 九 五 三 74

第二部.....87

 第 五 章 威 尼 斯 · 一 九 五 四 89

 第 六 章 蔚 蓝 海 岸 · 一 九 五 四 107

 第 七 章 马 德 里 · 一 九 五 四 143

 第 八 章 哈 瓦 那 · 一 九 五 四 — 一 九 五 五 159

第 九 章	基 韦 斯 特 · 一 九 五 五	187
第 三 部		199
第 十 章	萨 拉 戈 萨 · 一 九 五 六	201
第十一章	凯 彻 姆 · 一 九 五 八	225
第十二章	西 班 牙 · 一 九 五 九	243
第 四 部		273
第十三章	哈 瓦 那 · 一 九 六 〇	275
第十四章	罗 切 斯 特 · 一 九 六 〇	306
第十五章	凯 彻 姆 · 一 九 六 一	325

第一部

我很高兴，我们用不着想法去射落星星。想象一下吧！要是每天有人想法去射落月亮，月亮就会逃掉了。然而，想象一下，要是有人想法射落太阳，那会是什么情况呢？我们生来真幸运。不错，我们生来真幸运。

《老人与海》

第一章

哈瓦那·一九四八

一九四八年春，我被派往古巴，像大傻瓜一样去邀请欧内斯特·海明威撰写一篇题为《文学的未来》的文章。当时我是《世界主义者》杂志的编辑，编辑部筹划出版一期《一切的未来》的专辑。弗兰克·L·赖特^①写建筑，亨利·福特第二写汽车，帕布罗·毕加索写美术。我说过，海明威写文学。

当然，除了第二天早晨要写什么以外，没有一个作家知道什么文学的未来，有好多甚至还看不了这么远。然而我还是住进了民族宾馆，我的目的很明确：去向海明威先生自我介绍一番，请他为多年的好朋友《世界主义者》凝视一下文学的水晶球，瞻望它的前途。

说像大傻瓜一样还嫌轻了些。我在圣路易斯市苏尔丹中学当学生时，读到的第一部海明威的作品是《太阳照样升起》。与别的同代人一样，那种“海明威敬畏”的感触让我刻骨铭心。在我学生

^① 弗兰克·L·赖特（1867—1959）：美国著名建筑师，草原式建筑风格主要代表，重要作品有东京帝国饭店、纽约拉金大厦、古根海姆博物馆等。

时代的幻想里，我把自己看作是尼克·亚当斯（尼克是海明威许多短篇小说中的、年纪与我相近的主人公），他从一个阴暗的世界里挣扎出来，那里有被打得脑震荡的拳击手、杀人者、自杀的印第安人、吸毒鬼、妓女与意大利前线残酷的战争。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我作为美国空军军官驻扎在法国。战地记者欧内斯特·海明威的赫赫战功更增加了我对他的敬畏。他以非记者身份，跟随巴克·拉兰姆上校的第二十五步兵团，越过诺曼底，参加了卢森堡的激战与恐怖的胡根森林战役。在那一次战役中，这个步兵团的三千二百名战士中有二千零六十人伤亡。

我曾经想方设法逃避《世界主义者》杂志交给我的这个任务，但是我得到的命令简单扼要：想尽办法把这篇愚蠢的文章弄到手，要不然……这个要不然里大有文章。那年我才二十二岁，找到这份工作只有六个月，在此之前我在巴黎待了一年，把复员费花了个精光。我有海明威在圣弗朗西斯科—德保拉小镇的地址，它在哈瓦那郊外，大约有二十分钟的车程。按照编辑部的指示，我得去敲开他的房门，面对面地打扰他，我越想越觉得我的血液都凝固了。

纯粹出于胆怯，我昏沉沉地在民族宾馆的喷泉旁呆坐了两天，终于下定决心：见它的鬼吧！还有别的编辑工作可找，我绝不会去“砰砰”乱敲他的房门；即使我有他家里不公开的电话号码——实际上我没有——我也不会给他打电话去。

我采用了一个胆小鬼的办法，给他写了一封短信，说明我是被派来执行这个荒谬任务的，但是又不想去打扰他；如果他能给我写几句简单的回绝的话，那会对霍契勒的未来大有帮助。

第二天一早，电话铃响了。“是霍契勒吗？”
“我是。”

“我是海明威博士①。信收到了。总不能让你空手而回吧！要不然你会在赫斯特报系②里丢脸的，好像你被人从麻风病人堆里撵了出来一样。你想在五点钟左右喝几杯吗？这儿有一家叫佛罗里达的酒吧，跟出租汽车司机一说就行了。”

当时的佛罗里达（这是正式店名，但大家都叫它佛罗里迪塔）是一家旧式的、带酒吧间的大餐馆，光线明亮，天花板上吊着电扇，侍者穿着随便，有个三人乐队在酒吧间里转悠，间或坐在柜台边的一张餐桌旁。酒吧间用大块的、擦得锃亮的红木装饰，吧台前的凳子又高又舒服。侍者们精神愉快，技艺高超，能调配出形形色色的代基里酒③，质量极佳。墙上挂着几幅装在镜框里的照片，照片上的海明威夫妇正在喝着佛罗里达酒吧最著名的产品——海明威鸡尾酒，又叫爸爸杜波儿酒。应许多旅游者的要求，一份爸爸杜波儿酒是这样调配的：两杯半巴卡底牌白标签朗姆酒④，加上两只酸橙和半个葡萄柚的汁，再兑上六滴樱桃酒。所有这些配料都倒在刨冰上，经过电动搅拌器的快速搅拌后，盛入高脚酒杯中，端到客人面前时，泡沫还在翻腾呢！

酒吧在奥比斯波大街的尽头。我在一个角落里的一张镜框下面找了张高凳坐下，然后要了一份爸爸杜波儿酒。我在动身来哈瓦那之前，曾经想法找一部海明威的传记，可是一本也没有找到。我对他的全部知识是：他于一八九九年七月二十一日出生在伊利诺伊州芝加哥市郊的奥克帕克；在六个兄妹中，排行第二。他敬爱做医生的父亲，年纪轻轻就从老人那儿学会了钓鱼和打猎

① 海明威从无这个学术头衔，也未做过医生，自称博士，多少有些自诩。

② 美国报业垄断集团之一，创办于1895年，拥有许多家报刊。

③ 代基里是古巴个产朗姆酒的城镇。代基里酒是一种由糖、柠檬汁和朗姆酒掺和成的鸡尾酒。

④ 朗姆酒系由甘蔗或糖蜜等酿制。

的嗜好与技巧；然而欧内斯特却与母亲相处不好，这使他的家庭生活乱糟糟。他从奥克帕克中学毕业之后不久便离开了家乡。

海明威还不满十八岁就想方设法挤进了堪萨斯市《星报》做见习记者，第二年想入伍当兵，但因视力的缺陷，未被美国陆军录取，不过他争取到了红十字会的任命，被派往意大利前线当救护车司机。一九一八年七月，在意大利北部皮亚韦河畔的福萨尔塔，他被奥地利人的迫击炮击中，身受重伤。

战后，他腿伤痊愈，回到了美国，后来在多伦多《星报》找到了一份工作。一九二〇年，他与圣路易斯市的姑娘哈德莱·理查森结婚，两人生了个儿子。这次婚姻在一九二七年离异；不久他与《时尚》杂志驻巴黎的记者玻琳·法伊弗结婚。她又为他生了两个儿子后，于一九四〇年同他离了婚。作家玛莎·盖尔霍恩成为他第三任妻子，一九四六年，她又被也是作家的玛丽·威尔什取代。

二十年代初，他与哈德莱结婚后，在巴黎居住；他在那里写出了反映他同代人生活的小说《太阳照样升起》，很快给他赢得了经久不衰的声誉。他回国后住在基韦斯特市时完成了《永别了，武器》，提高了他在文学界的地位，《有的与没有的》是他对基韦斯特那几年生活的反映。

在写作两本书的间隙海明威到处旅游：捕捉马林鱼和金枪鱼，参加去非洲的狩猎远征队，到西班牙去看斗牛。西班牙内战爆发时，他站在共和派一边作战，后来把它写进了《丧钟为谁而鸣》一书中，这是他所有作品中读者最多的一部。这就是我所有的全部资料。

海明威来得迟了一点。他穿着一条卡其布裤子，用一根宽宽的旧皮带勒住。皮带上有个特大的搭扣，上面刻着GOTT MIT

UNS①。一件松松垮垮的白色亚麻运动衫，一双棕色平底便鞋，没穿袜子。他的头发是黑色的，有灰色的亮光，太阳穴上有灰色的亮斑，浓髭越过了嘴角，下巴上没有胡须。他很魁伟。这并非是说身高，他只有六英尺一英寸；也不是说体重，而是一种冲击力。他那二百多磅的体重多半集中在腰部以上：两肩宽厚，长长的双臂肌肉结实（左臂上伤痕累累，肘部有点变形）；胸部厚实，腹部隆起，不过臀部和两腿并不显眼。他身体之外洋溢着某种东西——精神强烈，像有电流一样，但能控制，他好像一匹被勒住的赛马。他停住脚步，用流利的西班牙语同一位乐师谈话。他身上有某种东西冲击着我——愉快！上帝呀！我心里想，他过得多愉快呀！我从来没见过像他这样妙趣横生、健康愉快的人。他把欢乐传播开来，在这个地方的每一个人都有回应。我从前看到过他的许多照片，绝对想不到他脸上会是这样神采焕发。

他朝吧台走过来，和站柜台的男招待打招呼。这时我注意到他左眼额头上方有一块长方形的伤疤，好像是一块肉色的泥巴随意贴在那儿。

“霍契勒！”他握了我的手以后说，“欢迎到这间小屋来！”他两手宽厚平直，手指相当短，指甲平齐。侍者在我们面前放下了两份代基里鸡尾酒。酒装在圆锥形的酒杯里，它们要比我刚才用的那只大两倍。

“我们在这儿创造过调配代基里酒艺术的最高纪录，”海明威说，“一个晚上在这儿一连喝了十六大杯。”

“这样大小的？”

“本酒吧有记录②。”一直站在我们旁边听我们谈话的侍者说。

① 德文：上帝与我同在。

② 一般酒吧对豪饮者、常客的饮量留有记录。